

《“高效办成一件事”2026年度第一批重点事项清单》发布 包含个人和经营主体事项共13项

新华社北京1月12日电 国务院办公厅12日对外发布《“高效办成一件事”2026年度第一批重点事项清单》，包含个人和经营主体事项共13项。

记者了解到，新一批清单聚焦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高频事项，既涵盖科技型企业创新政策扶持、知识产权保护、举办体育赛事活动等赋能发展的“大事”，也包含育儿补贴申领、灵活就业参保等贴近生活的“小事”，更有外籍来华人员办理电话卡、海船开航等服务开放的“新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高效办成一件事”

2026年度第一批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指出，统筹线上和线下政务服务渠道，因地制宜推进新一批重点事项落实落细，持续优化已推出重点事项服务，推动政务服务从“能办”向“好办、易办”转变。要强化“高效办成一件事”理念，聚焦经营主体和群众关切，结合实际积极探索推出本地区本部门特色事项和高频服务，推动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

截至目前，国家层面“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清单已推出五批共55项，便民惠企清单持续扩容。

山东将分区分类 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据《大众日报》消息 近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山东省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提出力争到2035年，将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进一步夯实“齐鲁粮仓”根基。

高标准农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基础性工程。据评估，建成后的高标准农田亩均粮食产能增加10%到20%，多处实现了“一季千斤、两季吨粮”。截至2025年底，山东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7791万亩，为全省粮食总产连续五年稳定在1100亿斤以上提供了重要支撑。

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围绕逐步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山东将怎么干？

在建设标准方面，《实施方案》明确以“一平”（田块平整）、“两通”（通水通路）、“三提升”（提升地力、产量、效益）为基本标准，统筹开展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治理，将建设重点放在田内，分区分类合理确定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

在建设布局方面，《实施方案》提出以平原地区、具备水利灌溉条件地区以及粮食产量高和增产潜力大地区为重点，实施区域化整体布局高标准农田建设。严格限制在生态脆弱区、沿海内陆滩涂等区域，禁止在25度以上坡耕地、严格管控类耕地、生态保护红线（红线内与保护对象共生的连片耕地除外）、退耕还湖区域等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

在建设分区方面，依据地形地貌、气候条件、土壤类型等，将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分为5个区域——黄泛平原区包括德州、聊城、菏泽等市，重点完善农田灌排设施，提升土壤有机质含量，加强农田防护工程建设；山前冲积平原区包括济南、淄博、枣庄、潍坊、济宁等市，重点发展节水灌溉工程，加强耕地质量保护提升，提高田间道路通达率；黄河三角洲区包括东营、滨州等市，重点加强灌排结合，开展盐碱耕地治理，改善机械化作业条件；胶东半岛丘陵区包括青岛、烟台、威海等市，重点加强灌溉水源工程建设，改造水平梯田，硬化田间道路；泰沂低山丘陵区包括泰安、日照、临沂等市，重点突出田间设施现代化配套升级，加强土壤改良培肥，开展水土保持治理。

为确保高标准农田工程建设质量和建设成效，《实施方案》提出，市县应坚持先建机制、后建项目，健全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储备、规划设计、资金投入等工作机制。加强各环节质量管控，建立工程质量例行检查制度。规范验收移交，依据国家标准开展已验收的高标准农田分类分级评价。

在资金保障方面，《实施方案》明确，省级财政承担高标准农田建设地方投入主要责任，市县合理保障财政资金投入。允许市县在债务限额内使用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标准农田建设。

高标准农田三分建、七分管。围绕做好运营管护，《实施方案》明确，县级政府应履行高标准农田运营管护主体责任。建立省市县财政投入合理保障机制，多渠道筹措管护经费。

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基金积极作用 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管理办法

新华社北京1月12日电 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的《政府投资基金投向评价管理办法（试行）》12日对外发布，旨在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在服务国家战略、推动产业升级、促进创新创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办法明确，充分发挥投向评价工作的指导带动作用，引导政府投资基金落实国家产业调控要求，支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推动国家级基金与地方基金统筹布局、协同联动，有力有效支持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市场不能充分发挥作用的薄弱环节。加强激励约束，督促各级基金依据评价结果合理统筹布局、优化投向，规范完善运营管理和投资决策机制。

办法指出，评价指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政策符合性指标，主要评价基金在支持新质生产力发

展、支持科技创新和促进成果转化、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支持绿色发展、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和促进民间投资、壮大耐心资本、带动社会资本、服务社会民生等方面发挥的作用；二是优化生产力布局指标，主要评价基金落实国家区域战略、重点投向领域契合度及产能有效利用情况等；三是政策执行能力指标，主要评价资金效能情况及基金管理人专业水平等。

办法明确，国家发展改革委将最终评价结果以适当方式通报省级政府、有关部门、评价对象和有关金融机构，并通过登记系统发布。省级发展改革部门将最终评价结果通报至下级政府和具体基金管理部门。各级发展改革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将最终评价结果与基金信用建设等工作有机结合。

六部门：医疗卫生机构不得开展殡仪服务

新华社北京1月12日电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等6部门12日公布的《医疗卫生机构亡故患者全流程服务管理规定》，医疗卫生机构应立足主责主业，不得开展殡仪服务。

根据规定，严禁在医疗卫生机构内任何场所陈列、展示、售卖殡仪服务用品，不得燃点香烛及焚烧祭祀用品等。严禁外包或以其他形式由第三方运营、管理遗体暂存区（或太平间），严禁通过出租出借场地、与第三方合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入相关组织或个人在医疗卫生机构内提供殡仪服务。

殡葬是关系千家万户的民生问题，关乎群众的切

身利益。规定明确了死亡证明签发主体、签发流程、死亡证明管理、遗体暂存区设置、亡故患者遗体转运管理、遗体暂存区管理、亡故患者遗体及时转出、医疗卫生机构涉亡故患者服务范围、亡故患者及家属个人信息保护、部门协同监管、违规违纪违法问题查处、政策法规宣传引导等十二条内容。

规定还强调，医疗卫生机构严禁接收和存放院外来源的遗体，不得承担其他部门委托的遗体存放业务。严禁使用院前急救车辆、非急救医疗转运车辆转运遗体。医疗卫生机构要加强内部重点场所巡视管理，防范并及时制止社会人员在本机构内开展殡仪服务的行为。

渤海湾潍坊市滨海岸段入选美丽海湾名单



渤海湾潍坊市滨海岸段的优美环境(资料图)

本报讯(记者 于菲)近日，生态环境部正式公布第四批美丽海湾优秀案例和美丽海湾名单，其中，渤海湾潍坊市滨海岸段入选美丽海湾名单。

近年来，潍坊市生态环境局滨海分局以陆海统筹、精准治污为核心，通过“严、精、新”三维发力，推动海湾生态与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

在源头防控上，聚焦249个入海排污口、19个人河排污口开展4轮常态化巡查，联合“环保管家”团

队完成25家重点涉水企业专项检查，整改问题30余个。

亲海品质提升方面，通过“2025净滩行动”清理海漂垃圾22.3吨，创新“怪柳+肉苁蓉”种植模式，推进EOD项目落地，8.49亿元资金带动3000亩盐碱地改良与沿海防护堤生态化改造。如今，湾内海洋生物达279种，5种海产品获国家地理标志，水质优良比例保持100%。

第十一届医学家年会发布 2025年度全国“十大公益人物” 潍坊孙先勇榜上有名

本报讯(记者 马宇琪)1月9日，以“医学数智化健康现代化”为主题的第十一届医学家年会(2026)在北京启幕，会上发布2025年度全国“十大公益人物”，其中，潍坊市志愿服务联合会会长、正大光明眼科集团董事长孙先勇榜上有名。

一直以来，孙先勇始终坚守医疗初心，创新性打造“医疗+志愿服务”公益品牌，构建起“7+N”志愿服务模式，统筹252名注册志愿者，为患者提供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这一深耕眼健康公益的实践获得广泛认可，其发起的“正大光明·福泽万家”志愿服务项目，入选全国志愿服务“四个100”先进典型中的“最佳志愿服务项目”。